

证券代码：300456

证券简称：耐威科技

公告编号：2019-111

北京耐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耐威科技	股票代码	30045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阿斌	刘波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A 座 2607 室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A 座 2607 室	
电话	010-82252103	010-82251527	
电子信箱	zhangabin@navgnss.com	lb@navgnss.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10,359,299.57	349,142,923.98	-11.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9,309,557.11	56,634,084.53	-48.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9,311,306.26	56,208,989.61	-47.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3,033,354.70	-62,206,471.41	249.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91	0.2039	-56.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89	0.2024	-56.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6%	3.96%	-2.8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041,405,204.63	3,288,267,775.42	22.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703,414,845.15	1,511,202,168.04	78.8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9,97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杨云春	境内自然人	45.63%	154,146,777	117,872,526	质押	133,838,539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77%	46,506,369	46,506,369		
北京集成电路制造和装备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62%	25,754,934	25,754,934		
李纪华	境内自然人	1.21%	4,078,685	0		
刘琼	境内自然人	0.87%	2,944,722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53%	1,779,000	0		
李长	境内自然人	0.44%	1,500,000	0		
许木枫	境内自然人	0.34%	1,157,700	0	质押	1,157,700
孙岩	境内自然人	0.32%	1,070,000	0		
平安基金—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平安人寿—平安基金权益委托投资 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1%	1,059,309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杨云春、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集成电路制造和装备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李纪华、刘琼、李长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整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整体保持稳健但内部结构发生较大变化，核心业务方面，MEMS业务继续实现显著增长且盈利水平继续得到提高，导航及航空电子业务收入下降，其中导航业务还叠加了盈利水平下降、主要业务子公司出现亏损。除此之外的其他业务则贡献有限。与此同时，在潜力业务方面，第三代半导体材料及器件业务则仍处于投入阶段，尚未贡献业绩；无人系统业务仍处于起步积累阶段，贡献业绩非常有限。公司投资参与的北斗产业基金、半导体产业基金则仍处于投资期，虽然投资成绩良好，但尚未贡献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1,035.93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1.11%；实现营业利润3,685.7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50.98%；实现利润总额3,685.92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50.86%；实现净利润2,690.4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55.8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30.96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8.2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931.13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7.85%。公司本报告期利润项目降幅大于收入降幅的主要原因是：一方面，拥有较高毛利率水平的导航及航空电子业务出现下降，导航业务的收入结构出现不利变化，导航及航空电子业务的毛利贡献降至历史低谷水平。另一方面，在研发投入增长、业务领域扩大、员工数量增加、实施股权激励的背景下，公司研发费用、管理费用增幅较大，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了96.84%和34.37%。

报告期内，公司基本每股收益0.0891元，较上年同期下降56.30%；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1.16%，较上年同期下降2.80%（绝对数值变动），主要是由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48.25%。本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404,140.52万元，较期初增长22.90%，主要是由于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所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270,341.48万元，股本33,784.14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8.00元，股本增长19.48%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每股净资产上升49.81%，主要因本期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所致。

（二）各主要业务情况

1、MEMS业务蓬勃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MEMS业务继续蓬勃发展，瑞典产线在同步扩产的同时，产能利用率继续保持在极高水平（96.80%），而且MEMS业务的发展质量进一步提高，实现收入24,632.9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1.95%，其中，MEMS晶圆制造实现收入13,954.6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8.70%；MEMS工艺开发实现收入10,678.27万元，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83.12%，主要是因为随着瑞典产线产能的持续提升以及北京产线产能的逐步建设，公司有意扩大开发阶段业务，为量产阶段业务做好客户及订单储备。报告期内，公司MEMS业务综合毛利率达到39.58%，较上年同期持平，其中工艺开发业务毛利率49.33%、晶圆制造业务毛利率32.11%，均保持了较高水平。

报告期内，得益于MEMS应用市场的高景气度，并基于正在扩充的瑞典产线及正在建设的北京产线，公司积极开拓全球市场，并积极承接通讯、生物医疗、工业科学、消费电子等领域厂商的工艺开发及晶圆制造订单，继续服务全球DNA/RNA测序仪巨头、全球新型超声设备巨头、全球网络通信和应用巨头、全球红外热成像技术巨头、全球光刻机巨头、全球网络搜索引擎巨头、全球消费电子巨头、全球工业巨头以及工业和消费细分行业的领先企业。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全资子公司Sillex拥有的在手未执行合同/订单金额（单笔500万元以上）合计约为5亿元，持续具备充足的业务增长动力。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推进瑞典产线的升级改造，进一步新增当地产能；同时在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背景下，公司控股子公司赛莱克斯北京继续完善核心管理及人才团队，全面推进北京“8英寸MEMS国际代工线建设项目”的建设。瑞典产线升级改造完成后，新增产能可以解决目前的产能瓶颈，保障MEMS业务在北京新建产能投产前的发展潜力；北京产线建设完成后，赛莱克斯北京将与瑞典Sillex形成优势互补，赛莱克斯北京负责提供MEMS业务亟需的、靠近市场的新建产能，瑞典Sillex负责为赛莱克斯北京导入产线早期所必须的初始启动客户并提供技术支持，两者的协同互补将有力保证公司继续保持纯MEMS代工的全球领先地位。

2、导航、航空电子业务未达预期

报告期内，导航、航空电子业务仍正常开展，但在经营业绩方面的表现未达预期，因部分产品定型延迟，部分订单的用户审价进度不及预期，部分订单的生产交付进度发生调整，公司导航、航空电子实现的业务收入下降，其中导航业务还叠加盈利水平下降、主要业务子公司出现亏损。

报告期内，公司导航业务实现收入4,178.5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50.76%，其中，惯性(含组合)导航业务实现收入2,788.47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50.58%；卫星导航业务则实现收入1,390.0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9.35%。报告期内，公司导航业务综合毛利率为27.37%，较上年同期下降16.76%，主要是在惯性(含组合)导航业务出现下降的同时，其中具备较高毛利率的系统级产品因定型、审价、交付因素未能如预期在本报告期内确认，相应实现的收入和毛利又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业务子公司出现亏损。

报告期内，公司航空电子业务实现收入1,802.97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59.50%，综合毛利率为73.02%，较上年同期小幅上升3.86%，主要是由于航空电子产品属于高度定制化产品，研制难度较大，一般而言拥有较高的毛利率，且在不同期间，不同类型、世代产品之间的研制成本及销售价格存在较大差异，因此导致毛利率在较高区间波动。

报告期内，公司导航、航空电子业务继续服务特种领域用户及行业用户，在执行原有合同的同时，积极挖掘并拓展客户的新需求。公司研制生产的激光惯导系统、光纤惯导系统已实现批量装备，研制生产的MEMS惯导系统已具备丰富的实践应用经验，公司正在积极推进各类“海陆空天”惯性/组合导航应用项目。公司研制生产的航空综合显示系统、航空信息备份系统、航空数据采集记录系统及相关部件已实现批量装备，且正陆续取得新的研发生产任务。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推动建设位于山东省青岛市的耐威航电产业园，为航空电子业务的继续发展创造良好的试验、生产条件。

3、其他业务积极推进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积极推进第三代半导体和无人系统业务的发展。对于第三代半导体，尤其是GaN材料与器件，公司于2018年成功研制达到全球领先水平的8英寸硅氮化镓(GaN-on-Si)外延晶圆。在此基础上，公司持续推动第三代半导体材料制造项目(一期)在内的相关项目建设，建立相应研发与生产条件，开发独有产品与技术，为将来的业务拓展夯实基础。在GaN材料方面，公司已与下游用户建立广泛合作，处于交互验证阶段，同时即将完成一期项目的建设；在GaN器件方面，公司已推出数款GaN功率器件产品，并进入了小批量试产阶段。在此基础上，公司与知名电源、家电及通讯企业展开合作，进行器件系统级验证和测试，争取早日实现规模化应用。对于无人系统，公司在市场拓展方面实现积极突破，成功中标多个特种项目，同时继续完善团队建设，在已开发型号及已积累技术基础上，积极拓展无人系统产品在各领域的应用。

(三) 研发情况

公司的立身之本即为自主研发创新，对于公司原有的导航、航空电子业务以及后拓展的MEMS业务，发展的基石及积累的竞争壁垒即为长达数年甚至十几年的不断研发；对于正在拓展的第三代半导体、无人系统业务，竞争力的积累也依赖于长期的研发投入。公司在业务发展的同时，一直重视技术和产品的研发投入，包括人才的培养引进及资源的优先保障。公司现有业务均属于国家鼓励发展的高新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需要公司进行重点、持续的研发投入。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在MEMS工艺技术、导航定位技术、航空电子系统及产品、第三代半导体材料及器件、无人系统技术等方面保持高强度的研发，共计投入研发费用3,902.90万元，占营业收入的12.58%，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96.84%，继续保持了较高的投入水平。

(四) 投融资情况

1、投资设立中科昊芯、空间智能基金管理公司

2019年1月，公司与北京中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顶芯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共同投资设立参股子公司中科昊芯，主要从事导航与DSP芯片的研发设计，以促进公司与中国科学院自动化研究所在相关业务领域的合作，充分发挥各方的技术及资金、市场等优势，聚合资源，促进公司相关业务的长远发展。

2019年2月，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光谷耐威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与徐兴慧、邓媛共同投资设立参股子公司空间智能基金管理公司，为后续成立相关产业投资基金作准备，最终借助产业基金及各基金参与方的优势，寻求具有协同效应的产业并购、投资，加快产业优质资源的有效整合，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实力、行业地位和竞争力，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为股东创造更多的投资回报。

2、参与投资设立空间智能信息产业投资基金

2019年3月，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光谷耐威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拟与黄石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空间智能基金管理公司合作设立湖北空间智能信息产业投资基金，基金设立规模1.25亿元，目标规模2.5亿元，截至目前该产业投资基金正在设立过程中。

3、产业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公司投资参与的北斗产业基金、半导体产业基金的投资情况如下：

(1) 北斗产业基金成立于2015年6月，主要从事北斗产业相关企业或其他产业优质企业的股权投资活动并提供相关的咨询服务，通过直接股权投资等经营手段获取投资收益，自成立以来已进行了数笔投资。公司全资子公司中测耐威目前持有其29.694%的LP份额。

报告期内，北斗产业基金仍处于投资期，截至2019年6月末持有9家企业股权。其中由北斗产业基金投资持股3.81%的苍穹数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19年6月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报送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请。

(2) 半导体产业基金成立于2017年11月，重点侧重于集成电路领域并购整合及有核心竞争力公司的投资。公司目前持有其2.55%的LP份额

报告期内，半导体产业基金仍处于投资期，截至2019年6月末持有4家企业股权。其中由半导体产业基金投资持股99.9998%的青岛融通民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投资持股13.52%的北京豪威科技有限公司已被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SH.603501)全资收购。

4、完成非公开发行事项

2019年2月，公司以22.10元/股的价格完成向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杨云春先生非公开发行股

份合计55,556,142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27,790,754.9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07,000,198.76元，注册资本及资本公积相应增加。

5、申请银行授信

2019年1月，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公司及子公司向宁波银行、杭州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用于公司及子公司的日常经营。

6、偿还委托贷款

2017年11月，公司全资子公司赛莱克斯国际向亦庄国投申请7亿元的委托贷款，用于推动建设北京“8英寸MEMS国际代工线建设项目”。

2019年5月，公司全资子公司赛莱克斯国际已向亦庄国投归还该笔委托贷款的全部本息，公司及控股股东杨云春先生为此笔贷款提供的连带责任担保责任同时解除；公司提供的赛莱克斯国际100%股权质押担保责任、公司控股子公司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提供的土地使用权抵押担保责任亦已解除。

除产业投资基金投资情况外，以上相关披露信息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公司整体业务布局

公司紧密围绕物联网、特种电子两大产业链，一方面大力发展MEMS、导航、航空电子三大核心业务，一方面积极布局第三代半导体、无人系统等潜力业务，致力于成为具备高竞争门槛的一流民营科技企业集团。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金融工具会计政策变更：

一、金融工具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1、变更的原因

财政部于2017年度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要求在境内上市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将执行财政部修订并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4、变更日期

公司于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

二、金融工具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修订后的新金融工具准则主要变更内容如下：

（一）以企业持有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作为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依据，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

（二）将金融资产减值会计处理由“已发生损失法”修改为“预期损失法”，要求考虑金融资产未来预期信用损失情况，从而更加及时、足额地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三）调整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会计处理，允许企业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进行处理，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四）进一步明确金融资产转移的判断原则及其会计处理；

（五）套期会计准则更加强调套期会计与企业风险管理活动的有机结合，更好地反映企业的风险管理活动。

公司自2019年1月1日开始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自2019年第一季度起按新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企业无需重述前期可比数，比较财务报表列报的信息与新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须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2018年度相关财务指标。

财务报表格式会计政策变更：**一、财务报表格式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1、变更的原因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修订了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2019年度及以后期间财务报表。公司根据通知要求需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变更，并按照规定编制公司的财务报表。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将按照（财会[2019]6号）的有关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4、变更日期

公司于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

二、财务报表格式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按照《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的规定，公司采用修订后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2019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资产负债表：

- 1、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分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两个项目；
- 2、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分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两个项目；
- 3、新增“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款项融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专项储备”等项目。

（二）利润表：

- 1、新增“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项目，反映企业因转让等情形导致终止确认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 2、新增“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项目，反映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的要求计提的各项金融工具信用减值准备所确认的信用损失。
- 3、将利润表“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并将“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项目位置放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之后。

（三）现金流量表：

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四）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口径，“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反映企业发行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额。该项目根据金融工具类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只涉及财务报表格式及部分项目的列报和调整，不存在追溯调整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会产生任何影响。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